

前濱及海床 (填海工程) 條例 (第 127 章)

(根據第 5 條發出的公告)

工務計劃項目第 4380DS 號
在櫻桃街箱形雨水渠近新油麻地避風塘興建旱流截取設施

現公布政府擬進行下面附表所描述的工程，並已製備圖則，劃定及描述該項工程的範圍和受工程影響的前濱及海床。公眾人士可於地政總署網頁 (www.landsd.gov.hk) 政府公告一欄內免費查閱該圖則。該圖則亦存於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測繪處及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旺角政府合署地下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，供公眾人士在下列時間免費查閱：

地政總署測繪處

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星期六、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

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
星期六、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

北角政府合署地政總署測繪處並同時接受訂購上述圖則。

如欲進一步查詢擬議工程的詳情，請與渠務署總工程師 (顧問工程管理) 聯絡，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稅務大樓 42 樓 (電話號碼：2594 7250)。

任何人如認為他擁有在該前濱及海床或其上的權益、權利或地役權，可在本公告的日期起計兩個月內，向地政總署署長交付書面通知，反對該項擬議工程。地政總署署長的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0 樓。反對通知書須描述反對人的權益、權利或地役權，以及他聲稱他會受到影響的方式。

附表

受影響的前濱及海床

位於新油麻地避風塘約 2 310 平方米的前濱及海床，範圍在第 KM8937 號圖則上以紅色邊線標明。該圖則現存於土地註冊處。

工程說明及擬議工程對有關前濱及海床的影響

- (i) 作為臨時施工範圍，以便在現有櫻桃街箱形雨水渠興建旱流截取設施和額外雨水排水口，以及進行附屬工程。雨水排水口的內部尺寸約 4.8 米寬、3.5 米高，管道內底水平為主水平基準以下約 1 米。部分現有海堤將要改建，以裝設雨水排水口。
- (ii) 為方便擬議工程的施工，將在櫻桃街箱形雨水渠出口進行臨時工程。該項臨時工程的建造物將在擬議工程完成後移除。
- (iii) 工程期間無須挖泥或挖掘海床。

